

情况说明

根据上级清欠工作文件精神，我县清欠办在鲁山县人民政府网上以（鲁企清欠[2020]2号）公布了《关于设立鲁山县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投诉举报方式的通知》，并印发了《鲁山县防范和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行动方案》，明确了各相关单位清欠工作的任务。自2021年以来鲁山县共接到上级转交拖欠中小企业账款501.69万元，县清欠办通过对拖欠账款的核实，转交到各相关单位，止2023年4月所欠账款已全部还清，偿还率100%。

特此说明。

2023年11月24日

